



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3 年 1 月 12 日

聯絡單位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辦公室

聯絡人：張志明襄閱主任檢察官

聯絡電話：02-2836-1403

固守選前治安，本署強力打擊運輸毒品犯罪 依法起訴運毒犯嫌，及時阻絕毒品危害國人！

二合一投票日將至，本署持續固守選前治安，日前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在臺北港執行貨物查驗時，查獲模具機內夾藏第三級毒品愷他命(毛重約 18 公斤、純質淨重約 15 公斤)，本署立即指派緝毒專組主任檢察官江柏青統籌，由緝毒專組檢察官詹于樞積極偵辦，先後查獲到場收貨及監控、把風之王姓及葉姓被告，再率隊南下至嘉義依法執行搜索，溯源查獲幕後運毒主嫌林姓被告，並均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獲准，全案業經偵查終結，檢察官認被告等人將毒品夾藏在模具機內自馬來西亞進口，企圖矇混過關，幸經及時查獲始未流入市面，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3 項之運輸第 3 級毒品及違反懲治走私條例第 2 條第 1 項之私運管制物品等罪嫌，惡性重大，依法提起公訴，以懲不法。

本件係本署（主任）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基隆調查站、嘉義市調查站、內政部警政署基隆港務警察

總隊、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第一大隊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汐止分局社后派出所等辦案團隊，擴大追查，非惟逮獲共犯，更揪出幕後主嫌，並及時阻絕上開毒品進入國內，確保社會治安及維護國人健康。本署也將持續依循行政院「新世代反毒策略 2.0」，賡續統合辦案團隊緝毒量能，截毒於關口，並全力向上溯源，澈底打擊毒品犯罪，貫徹政府「溯源斷根，毒品零容忍」的一貫目標。